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跨域專長模組申請書

申請日期 年 月 日

申請修習 跨域專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化研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創行銷 跨域專長模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文創設計	設置 單位	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
姓 名		學 號	
出 生 年 月 日	年 月 日	申 請 學 年 度	
電子信箱		聯 絡 電 話	
所屬系所	學 院	學 系 (所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(學位學程) ____ 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
其 他 加修情況	曾獲核准修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精進課程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長模組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分學程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微型學程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育學程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雙主修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輔 系：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曾申請加修學程、模組、雙主修、輔系或精進課程		
上列資料由申請同學詳實填寫，送交所屬系所簽核後，再送交設置單位。 (各專長模組應修科目及學分，請至教務處或設置單位網頁自行下載查詢)			
學生所屬 系 所	承辦人		設置 單位
	系主任		承辦人
			系主任

- 附註：
- 一、學生欲修讀本系跨域專長模組應於**每學期加退選期間**提出申請，且申請學期不得與審核學期相同。
 - 二、辦理程序：學生填妥申請書→所屬系所審查→設置單位核定（正本留存設置單位）。
 - 三、申請通過僅代表具本跨域專長模組修習資格，不代表修習課程名額保證。本系開設各必選修課程，仍以本系學生優先修習。
 - 四、本設置單位保留跨域專長模組申請資格通過與否之最後審核權利。